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超威[®]
CHILWEE
Chaowei Power Holdings Limited
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1)

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發出。

山東超威恢復營運

謹此提述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公告(「首項公告」)，以及繼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公告(「次項公告」)。除本公告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應具次項公告界定的相同涵義。

自從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山東超威電源有限公司(「山東超威」)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暫停營運以來，本公司管理層不斷接觸及諮詢有關政府當局。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定即時恢復山東超威的營運。

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山東超威的營運，以確保山東超威妥為遵守有關法律法規。

承董事會命
超威動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明明

浙江省長興縣，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明明先生、周龍瑞先生及楊雲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鄧喜紅女士及吳智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繼強先生、歐陽明高教授及李港衛先生。